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ternal Beauty Holdings Limited

穎通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83)

股東周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穎通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6年8月25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金鐘夏慤道18號海富中心第一期24樓舉行股東周年大會，以處理下列事項：

1. 省覽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以及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2. 宣派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6.0港仙。
3.
 - (a) 重選林荊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b) 重選劉穎賢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c) 重選劉穎恆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d) 重選李卓然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e)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各董事的薪酬。
4. 續聘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5. 考慮並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以下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在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現行規定及下文(b)段的前提下，一般及無條件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根據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購回其股份；

- (b) 根據上文(a)段授權購回的本公司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的10%(倘本公司股份於本決議案通過日期後進行任何合併或拆細,則可予調整);及
- (c)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通過起至下列最早者止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
- (ii) 本公司章程細則或任何適用法律規定本公司下屆股東周年大會須予舉行的期限屆滿時;及
- (iii)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撤回或更改本決議案所載授權當日。」

6. 考慮並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以下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在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現行規定及下文(b)段的前提下,一般及無條件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額外股份(包括自庫存出售或轉讓任何庫存股份)以及作出或授出可能須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或結束後行使該等權力的要約、協議及購股權,惟須根據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進行;
- (b) 董事根據上文(a)段授權配發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的股份總數(包括自庫存出售或轉讓任何庫存股份),惟根據以下各項者除外:
 - (i) 供股(定義見下文);
 - (ii) 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行使購股權;

- (iii)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以配發股份代替本公司股份全部或部分股息的任何以股代息計劃或類似安排；或
- (iv) 因根據本公司任何認股權證或任何可轉換為股份的證券的條款行使認購權或轉換權而發行任何股份，

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的20%（倘本公司股份於本決議案通過日期後進行任何合併或拆細，則可予調整）；及

- (c)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通過起至下列最早者止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
- (ii) 本公司章程細則或任何適用法律規定本公司下屆股東周年大會須予舉行的期限屆滿時；及
- (iii)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撤回或更改本決議案所載授權當日。

「供股」指於董事指定期間內向於固定記錄日期名列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份或任何類別股份持有人，按彼等當時持有該等股份或類別股份的比例提呈發售股份（惟董事可就零碎配額，或經考慮任何相關司法權區法律下的任何限制或責任，或任何認可監管機構或任何證券交易所的規定後，作出其認為必要或權宜的排除或其他安排）。」

7. 考慮並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以下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動議**待召開本大會的通告（「**通告**」）第5項及第6項所載決議案獲通過後，通告第6項所載決議案所述一般授權將藉加入本公司根據通告第5項所載決議案所述授權購回的股份數目予以擴大，有關數目將加入董事根據該一般授權可配發及發行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數（包括自庫存出售或轉讓任何庫存股份），惟該等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的10%（倘本公司股份於本決議案通過日期後進行任何合併或拆細，則可予調整）。」

承董事會命
穎通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劉鉅榮

香港，2026年7月30日

附註：

1. 大會上的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惟主席決定容許純粹涉及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者除外）。投票結果將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2. 凡有權出席上述通告所召開的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多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在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條文的規限下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倘委任超過一名受委代表，則委任文件須註明每名受委代表所代表的股份數目及類別。

如屬股份聯名持有人，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均可就該股份親身或委派代表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僅接納排名較先而作出投票者的投票，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將不獲接納。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根據本公司股東名冊中有關聯名持股的姓名排列次序釐定。

3.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的經證明副本，必須不遲於大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即不遲於2026年8月23日（星期日）上午十時正）或其任何續會或延會（視情況而定）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而在此情況下，委任代表的文據將被視為已撤銷。
4. 為釐定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6年8月20日（星期四）至2026年8月25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釐定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資格的記錄日期為2026年8月25日。為符合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未登記股份持有人須確保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不遲於2026年8月19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作登記。
5. 待股東於本公司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後，末期股息將於2026年9月30日（星期三）派付予於2026年9月15日（星期二）（即釐定末期股息資格的記錄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為符合獲派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的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2026年9月15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作登記。

6. 倘於2026年8月25日上午十時正懸掛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由超強颱風引致的「極端情況」或黑色暴雨警告生效，則大會將不會於2026年8月25日舉行，而將延期至較後日期；如延期，本公司將在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公告。在此語境下，「營業日」指香港銀行開門辦理一般銀行業務的日子（星期六除外）。
7. 本通告所提述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時間及日期。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i)劉鉅榮先生、林荊女士、劉穎賢女士及朱維馴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ii)劉穎恆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iii)李卓然先生、Nagy Guillaume Nicolas Sébastien先生及Chan Soh Cheng女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